

关于南方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的公告

南方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11070，认购代码：511073，场内简称：沪公司债，扩位简称：上证公司债ETF）已于2025年1月8日结束募集。截至2025年1月8日，本基金募集期内的有效认购申请超过《南方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以下简称“发售公告”）中规定的募集规模上限30亿元（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和认购费用）。

根据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募集期内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全程比例确认”的方式给予部分确认。

本基金募集期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为98.700%。

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确认份额=投资者在募集期内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份额×募集期有效认购申请确认比例。

当认购发生部分确认时，认购申请确认份额不受认购最低限额的限制。最终认购申请确认结果以本基金登记结算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含债券）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陆续由销售机构退还给投资者，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1日